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30620101000001

征集人：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兰州海韵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办事处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07866

甲方：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兰州海韵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4580.00

人民币大写：肆仟伍佰捌拾元整

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合同备案号：2025KJXYBA00041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宣传用品类单色印刷（页）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宣传用品类单色印刷（页）	10,000	0.3800	3800.00
2	宣传用品类单色印刷（页）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宣传用品类单色印刷（页）	3,000	0.2600	780.00
合计		(大写)：肆仟伍佰捌拾元整 (小写):¥4580.00元				

注：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。

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办事处。

验收标准



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、违约责任

乙方在乙方项目制作前期准备完成后终止合同的，应当支付全额的费用。

、解决纠纷方式

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。

、其他

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联系人:

闫旭

单位名称: 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办事处

电话: 18919027859

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办事处

2025年04月28日

乙方(公章):

联系人:

焦连备

开户行: 兰州市商业银行红古支行

账号: 101002002482721

电话: 13519664782

地址: 华龙街道

2025年04月28日



甘肃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

验收单

日期: 2025-04-29 13:24:39

订单编号	GS-KCFWDD-2025-26653476	成交商品总价	4580.00		
采购单位	兰州市红古区窑街街道办事处	供应商	兰州海阔广告传媒有限公司		
采购单位联系人	张远江	供货单位联系人	熊连香		
采购人电话	18919027859	联系电话	13519654782		
下单时间	2025-04-28 11:37	订单状态	订单发起验收		
交易平台	甘肃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				
订单商品					
名称	品牌	分类	数量	单价	总价
宣传用品类单色印刷(页)	无	其他印刷服务	10,000	0.38	3800.00
宣传用品类单色印刷(页)	无	其他印刷服务	3,000	0.26	780.00
					合计: ¥4580.00
采购单位验收意见		验收合格			
		验收部门负责人签字: 张远江 验收单位(盖章):			



